



{安全生产管理}某某煤矿 安全生产责任制汇编

20XX年XX月

精心制作 您可以自由编辑



XX 煤矿

安全生产责任制

汇编

XX 煤矿

二〇一三年一月

目录

总则 1

第一部分 主要负责人 2

法人代表安全生产责任制 2

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3

第二部分 分管负责人 4

安全副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4

生产副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5

机电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6

第三部分 技术负责人 7

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责任制 7

第四部分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8

工程师安全生产责任制 8

采煤队队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0

掘进队队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1

机电队队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2

调度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13

调度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4

第五部分 各职能部门 15

生产技术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5

通风安全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6

机电运输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7

调度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18

供应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9

综合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20

财务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21

办公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21

第六部分 各要害工种岗位责任制 22

顶板管理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2

回柱班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24

爆破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25

采矿技术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7

机电技术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8

通风技术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9

安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30

设备管理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31

瓦斯检查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32

电钳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33

监测监控值班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35

机电维修班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36

掘进班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37

采煤班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38

刮板输送机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40

皮带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41

信号把钩工岗位责任制 42

压风机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43

通风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44

泵站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45

井下变电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45

主通风机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46

井口检身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47

机电维修工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48

炸药库保管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49

主排水泵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50

绞车司机安全生产责任制 51

充灯工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52

钢丝绳检查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53

测尘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54

总则

一、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安全方针，坚持安全第一、文明生产、保障职工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根据《劳动法》、《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规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矿实际，特制定本矿安全生产责任制。

二、安全生产责任制作为一项最基本的制度，是所有劳动保护规章制度的核心，是各级领导、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以及全体员工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安全生产应负的责任，是搞好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

三、安全生产责任制遵循“管生产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责任，明确具体任务。煤矿各级领导、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必须严字当头，各尽其责，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和“五同时，七纳入”的原则，切实搞好安全工作。

四、安全生产必须实行群众监督，煤矿应支持群众安全监督组织的活动，发挥群众安全监督作用。

五、经常深入现场管理检查，狠反“三违”，督促有关部门严格执行，发现安全隐患，必须立即进行处理，隐患未处理，一律不下班，彻底杜绝安全隐患，防止事故发生。

第一部分主要负责人

法人代表安全生产责任制

煤矿法人代表是本矿安全生产管理第一责任人，对本矿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其安全生产责任制为：

1.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令以及上级的指令、指示、规定、制度和规程，依法办矿。组织落实本矿安全生产控制目

标，自觉接受国家安全监察、行业管理和群众监督。

2. 负责编制企业长远规划、经营决策，安排好年、季生产建设和与之相适应的实施方案及应采取的各项措施。

3. 建立健全本矿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制，明确考核指标，组织本矿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工作，并将安全生产考核指标与经济承包指标挂钩，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

4. 建立健全本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配备足够的监督管理力量，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手段，并将安全生产综合管理与监督的经费列入公司财务预算。

5. 健全和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奖惩办法，保证安全生产工作有计划、有目标、有检查、有考核、有奖罚。

6. 落实本矿安全生产经费，在制定本矿发展规划和技改时应同时制定劳动安全卫生的技术措施，不断改善劳动条件。

7. 本矿发生伤亡事故后，应组织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研究制定防范措施并组织实施。

8. 领导制定并实施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健全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矿长是矿井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者，对我矿安全生产负总责。其安全生产责任制如下：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的安全生产方针和上级部门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指令，遵守国家有关煤矿安全的法律、法规、安全标准、技术规范。

2.负责建立、完善并检查、落实矿井安全生产各项管理制度。会同技术负责人和生产矿长制定井下巷道的布置方案，深入现场，每天必须审阅瓦斯日报表。

3.保障安全生产所需的材料、设备、仪器和劳动防护用品的及时

供应。推广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提高管理水平，采取措施，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

4.每月至少召开两次安全办公会议，每月对全矿职工进行三次以上安全培训。

5.制定矿山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理计划，组织全矿每年一次的救灾演习和反风演习。

6.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制定整改措施，定期严格进行整改。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处理矿井存在的事故隐患。

7.严格执行做到事故“四不放过”的原则。

8.负责全矿的各项事务的安排、布置、检查、落实。

9.及时、如实向劳动行政部门和行业主管本门报告煤矿事故。事故发生后，负责组织、指挥应急救援，防止事故扩大和再生事故发生，并及时、如实向矿山企业的主管部门报告矿山事故。

10.每月下井次数不得小于 15 次。

第二部分分管负责人

安全副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对本矿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负直接责任。在矿长的领导下，负责本矿井的安全工作，保质保量落实并完成矿井下达的年度生产任务和安全目标。

2.根据矿井下达的生产任务、安全目标，组织制定本井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起草安全生产工作年度计划；实施安全技术措施改造项目和和重大隐患整改计划；总结和报告本矿井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情况。

3.经常深入现场检查，督促本矿井安全生产任务完成情况和规程、安全技术措施执行情况；对查出的隐患积极提出整改意见并落实人员定期整改。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生产的同时计划、布置、

检查、总结、评比安全工作。

4.在矿长的指挥下，组织好每月的安全大检查和现场督促工作。对事故按“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分析、处理、汇报、制定整改措施和意见，当好参谋。

5.组织管理人员对职工进行岗前培训和生产安全技术培训，切实提高职工的操作技能。

6.负责落实本矿井内的安全考核工作和对员工执行安全奖惩制度。主持召开矿井各类安全生产会议，研究制定防止事故发生的措施办法。

7.对安全技术培训和持证上岗情况进行检查。

8.每月下井次数不得少于 20 次。

生产副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在矿长领导下负责矿日常安全生产工作，对矿长负责，对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2.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执行《煤矿安全规程》和本矿的规章制度，保证安全生产。

3.具体负责组织制定生产方面有关质量管理、安全规章制度、保证落实兑现。

4.坚持不安全不生产，生产服从安全的原则，安排、检查、总结工作，同时安排、检查、总结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分管范围内的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

5.参见编制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组织落实。

6.经常深入现场，解决和处理生产中的重大问题及生产、质量和技术问题。

7.抓好分管范围内的生产技术工作，定期组织检查、验收、保证工程质量。保证均衡生产，保持正常接续。

8.定期召开会议，解决分管范围内的生产技术问题；难以解决的

重大问题，及时向矿长报告。

9.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及时亲临现场组织事故抢救，按规定参加事故调查。

10.每月下井次数不得少于 20 次。

机电矿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在矿长的领导下，对机电、运输安全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按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负责矿井的机电工作安全。

2.负责组织制定落实机电安全设施、设备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3.对特种设备严格按照《特种设备安全检查监察条例》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保证特种设备的安全使用。

4.负责完善机电、提升、运输各大系统安全设施并定期组织检查、维护和保养，确保安全设施灵敏可靠。主持制定设备更新、检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5.搞好安全用电，合理用电和节约用电工作，解决大马拉小车和空载运转等不合理现象，杜绝设备超负荷运行。

6.对矿井的安全供电、电气失爆、设备完好率、井下通讯等管理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7.主持召开矿井停产检修、“雨季三防”、“冬季三防”等机电专业会议，及时向矿长汇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主持召开机电安全工作会议，分析设备安全生产动态，及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

8.对锅炉及压力容器的安全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9.组织或参与分析机电、运输事故，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

10.每月下井次数不得少于 20 次。

第三部分技术负责人

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责任制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各级政府颁发的安全生产法令，结合本矿实际情况制定落实措施。正确行使《煤矿安全规程》规定的有关审批权限，对本矿的安全工作负技术责任。

2.负责组织、审批、制定和审查全矿的安全技术措施，矿井灾害预防处理计划，以及有关安全技术方面的规程、制度，并保证实施。

3.负责审批“一通三防”的安全措施及工作计划。负责审批本矿的各种设计、施工方案、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并认真检查贯彻执行情况。

4.参加领导全矿性安全质量检查，负责领导安全技术人员搞好技术教育和对外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及时解决生产建设中存在的安全技术问题，预防事故的发生。

5.负责组织调查矿区内小煤窑的开采范围及开采情况、积水程度，为矿安全生产提供可靠的设计数据，组织并参加重大老窑区探放水措施的制订工作，抓好防治煤与瓦斯突出井巷的预测预报工作。

6.负责组织好地面、井下防治水计划的技术措施的编制和审批工作。

7.建立采掘、地质与水文地质、储量、测量等各种台帐，加强测量、地质预测预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8.发生重大事故时，必须立即赶赴现场，协助矿长采取措施，组织抢救。事后参加调查、分析，提出处理意见。

第四部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工程师安全生产责任制

- 1.对全矿安全生产工作负技术责任，全面负责“一通三防”技术

业务管理及质量标准化达标工作的安排落实。按照本矿实际情况，在井田范围内合理规则、布置开采方案，编写作业规程、操作规程、安全技术措施。

2.协助矿长贯彻技术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3.负责组织制定防治顶板、瓦斯、煤尘、水、火、机电、运输等事故的措施，组织编制矿井灾害和处理计划，组织编制安全技术发展规划，制定和审批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并检查督促实施情况。

4.对防突工作负技术责任，负责组织编制、审批实施、检查防突工作规划、计划和措施。每月召开一次“一通三防”专业会分析研究解决“一通三防”方面存在的重大安全问题。

5.在矿长的领导下对瓦斯事故负直接责任。负责组织审查，并组织实施安全技术措施及排入瓦斯、巷道贯通、灾害预防等措施，对确保安全生产需解决的问题，有权调动人员和物资进行处理。

6.负责对重大生产技术问题提出方案和措施，经矿长审定批准后组织实施。

7.负责组织制定和审批作业规程和安全技术措施，定期组织复审并对作业规程及安全技术措施的编制质量负责。

8.按隐患排查制度，每月定期对分管范围内的工作进行安全检查，对事故隐患组织进行排查、整改。

9 负责组织对技术标准、生产技术管理制度、作业规程、施工措施的制定和修改、审批和执行情况的检查。

10.严格考核工程技术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执行情况，并提出奖励和惩罚意见。

11.贯彻落实“先抽后掘、监测监控、以风定产”的十二方针，负责每月定期检查分析通风系统的合理性、稳定性、可靠性，并对存在的问题组织处理。

12.负责组织全矿年、季、月度“一通三防”工作计划，组织编制

年度瓦斯综合治理技术方案。

13 . 协助矿长贯彻执行《煤矿安全规程》、严格执行《煤矿安全规程》规定的审批权限，履行职责，发生重大事故时，必须立即赶赴现场，协助矿长采取措施、组织抢救，并组织编制预防同类事故发生的措施。

采煤队队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 队长是本队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者，对管辖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负全面责任。

2. 负责贯彻执行矿的相关规程措施。组织职工学习煤矿“三大规程”及安全技术措施，严格规程措施的现场落实兑现。

3.对管辖范围内的“一通三防”、“四位一体”的防突措施负第一责任。负责贯彻执行本职范围内的“一通三防”、“四位一体”防突措施方面的制度、规定和措施。

4. 负责抓好采煤工作面的顶板管理、火工品管理及放炮管理工作。

5. 负责抓好采煤工作面的质量标准化和所辖范围的文明生产。

6. 负责抓好管辖区域内的机电、运输设备管理、支架管理。加强检查维护，杜绝电气设备失爆。

7. 负责组织召开班前会和每周二的安全活动。

8.参加每周一次的安全检查，每月一次的“一通三防”、顶板管理等专题会及安全办公会，对所辖范围的事故隐患和安全隐患负责整改。

9.按《矿事故追查分析处理制度》对本队的事故进行追查分析，找出责任者，提出处理意见，制定防范措施。

10.抓好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技术素质和自保、互保能力。

掘进队队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采掘队长是本队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队安全生产负责。

2. 负责抓好规程措施的现场兑现，做到先安全后生产，不安全不生产。严禁违章指挥。
3. 负责现场的安全隐患巡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汇报并积极处理。
4. 负责抓好工作范围内的通风设施、火工品、斜坡提升及机电设备的使用和管理。
5. 负责督促本队职工持证上岗。
6. 负责抓好本队工程质量和文明生产。
7. 做好现场交接班，坚持“一班三汇报”。
8. 负责组织本队人员参加各种安全学习和活动

机电队队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对所辖范围内的机电设备管理负直接责任。
2. 负责组织所辖范围内的机电设备的日常维护、检修、保养工作，确保设备运行正常。
3. 负责抓好机电、运输、提升机械设备以及变配电设备的安全管理工作。
4. 负责抓好机电设备的安全管理、杜绝电气设备失爆。
5. 负责管好用好管辖范围内的安全设备及大型固定设备的各种保护装置，确保安全正常运行，搞好安全供电。
6. 负责管辖范围内的风水管路检查、维护，确保正常供风、供水。
7. 负责抓好管辖范围内的雨季“三防”和冬季“四防”工作。
8. 负责抓好锅炉及压力容器的管理，确保安全运行。
9. 负责抓好管辖范围内机电质量标准化工作和文明生产。

10. 负责对管辖区域内的事故隐患进行排查，落实整改措施，及时消除隐患。

11. 负责组织或参加机电安全事故的追查分析，找出责任者，提出

处理意见，制定防范措施。

12.加强电气设备管理及矿灯管理，杜绝电气设备及矿灯失爆。

13.参加每周一次的安全检查和每月一次的安全办公会，按要求对查出的安全隐患负责整改。

14.负责员工的安全思想教育，定期开展安全学习和安全教育活动，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自保互保能力。

15.每月下井次数不得少于 16 次。

调度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1.负责全矿日常生产的组织和指挥，按班、日、旬、月计划完成原煤产量，开拓、准备、进尺及各项生产任务，以防采掘失调。

2.负责召开全矿调度会、生产会。及时解决生产中的各种问题，检查、督促执行隐患整改情况。凡是影响当班生产的问题，有权对同级业务部门进行统一调度，行使调度职权。

3.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按照各种作业规程指挥生产，对威胁安全生产的重大隐患，有权下达调度命令，并督促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措施，整改到位后，再下达复产通知令，方可复产。

4.及时掌握井下生产趋势和分析生产动态，抓好均衡生产，保持“三量”平衡。

5.认真做好上传下达，下情上报工作。

6.建立完整的原始生产记录，按时、真实、准确地填写各种图表和牌板，制定生产计划，召开生产会议。

7.根据公司指示和生产需要，有权调动人力、物力及车辆，各单位必须坚决服从调度命令，对不服从调度命令的单位和个人有权进行处罚。

调度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值班调度员要协助矿值班领导处理好一般日常生产问题，主动

调度生产进度和现场情况。

2.值班调度员要对调度工作做到快、准、灵，“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及时，解决问题要快，生产情况调度要准，工作要细，指挥要灵。

3.值班调度员要认真填写各类生产台帐、图表、原始记录、交接班记录，认真调度班、日生产作业计划完成情况。

4.值班调度员要经常深入现场，了解各大生产系统的运行及主要设备运转情况，及时掌握生产动态，如实向领导汇报生产情况及存在问题。

5.如出现应急事故，要及时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并做好请示汇报工作，分析事故要详细，登记内容要准确及时，不得延误。

6.调度员值班期间，严禁喝酒，室内严禁吸烟。保持室内清洁，具有良好的工作素质，爱护室内设施，保证调度系统的正常运行。

7.值班调度员应严格执行交接班制度，交清各种情况，对交接不清，贻误工作造成严重后果者，要追究责任。

8.值班调度员要端正工作态度，提高工作质量，切实搞好生产调度

第五部分各职能部门

生产技术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 生产技术部是采煤、掘进、地测专业技术管理的业务部门。
2. 参与矿井远景规划、接续计划的定制与实施。
3. 负责组织制定施工方案，编制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根据矿井年度计划，编制月度生产作业计划。
4. 负责按照作业规程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5. 负责收集采煤新技术、新工艺，积极引进推广采煤新科技、新设备，提高矿井科技含量。
6. 负责提供矿井井田范围内的地质、水文情况、储量情况，保证矿井有序、合理、安全、有效的开采。
7. 负责对各类报表、图纸的审批和上报。
8. 督促检查巷道预透和水害预报通知单的发放工作。
9. 参加矿井事故调查分析，编制事故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

通风安全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 负责矿井“一通三防”安全技术措施的制定，参与矿井延伸、采区设计及采掘工作面作业规程的编制、审定。
2. 对矿井通防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并负责现场监督检查和通防质量标准化检查、考核、验收工作。
3. 负责编制通防的各类计划、措施和规程，并组织实施。同时完成各项技术测定的总结及资料整理上报工作。

4. 负责矿井、采区及掘进工作面的通风调整，核算矿井需要的风量，配合机电部门合理调整主扇风机运转情况。

5. 负责编制通防年度、月度计划，并对通防作业计划的落实进行

检查验收。

6. 负责推广应用“一通三防”方面的先进技术设备和现场管理经验。对各类仪器、仪表的使用、保养、维修负责。

7. 负责对矿井安全技术工程项目的统计、汇报及完成情况的上报工作。

8. 根据《煤矿安全规程》、《作业规程》、《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法》和《煤矿安全监察条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抓好全矿的安全监督检查。

9. 负责矿井重大事故隐患的上报、监督执行、验收、销号工作。

10. 负责矿井技术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审批、监督各类规程、措施及灾害预防处理计划的实施。

11. 协助有关部门对各类事故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调查处理，制定预防措施。

12. 配合指导有关部门搞好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并督促检查其进展情况。

13. 指导群众安全工作活动的开展，并督促有关部门落实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机电运输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制订矿井机电、运输工作计划，不断健全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负责矿井机电、运输安全和质量标准化的检查、评比、考核工作。

2. 负责矿井机电、运输专业新技术、新装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和对机电设备、设施进行安全技术检测、鉴定和验收。

3. 及时分析矿井机电、运输事故，制定防范措施。

4.认真抓好矿井机电、运输专业重大隐患排查工作和措施的落实。

5.对矿井机电、运输安全，机电、运输质量标准化工作进行检查，并抓好落实整改工作。

调度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 1、根据煤炭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和矿生产计划，对全矿日常生产进行安排和调度指挥。
- 2、组织安全生产调度会议，对有关安全生产的安排和决定负责监督检查。
- 3、负责接管和传达公司领导及上级部门领导下达的有关安全指令和布置的工作，并检查落实情况。
- 4、对妨碍安全生产的问题、生产中的薄弱环节和生产事故组织有关部门及时分析、解决。发生重大事故时，负责调动人力、物力、车辆，对同级业务部门进行统一调度，行使调度职权。

供应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 1.负责全矿的物质供应管理工作，确保全矿安全生产所需要物资的正常供应。负责制定有关的安全管理制度并抓好落实。
- 2.加强对仓库、油库的防火管理工作，按照规程配齐消防用具（包括铲、灭火器械、桶、砂箱等），并经常检查，定期更换，要严禁烟火，保证物资安全。
- 3.加强产品管理，所采购的产品证件要齐全，煤矿专用防爆产品必须具有“三证一标志”，阻燃电缆、阻燃皮带必须具有阻燃合格证。
- 4.加强用电、照明管理，对动力线路要经常检查。
- 5.定期组织防火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落实整改。

综合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 1.负责建立本部门的安全职责、规章制度及各种设备的安全管理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2.负责本部门的安全工作，组织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和隐患治理。

3.负责本单位食堂、所属库房的安全防火管理和饮食卫生工作，防止火灾和食物中毒。

4. 负责行政后勤、生活设施等的安全管理工作。
5. 负责本部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上报工作。
6. 负责做好矿区安全保卫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7. 负责非本公司、本矿车辆出入管理登记工作。
8. 负责做好运煤车辆的管理登记工作。
9. 负责矿区里外、存车房周围的环境卫生，及时清扫，保持清洁。
10. 配合辖区内派出所做好矿暂住人口的登记、管理工作。

财务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1. 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安全文件精神，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与环境管理的有关职责和规定。
2. 按规定负责落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提取，确保安全资金投入的正常运转，不得挪着他用。
3. 负责安全专项资金到位，并监督检查该项计划费用的专款开支情况。
4. 保证安全生产设施建设和设备购置、事故隐患处理、安全教育培训等资金到位。
5. 负责审核各类事故处理费用支出，将其纳入矿经济活动分析内容。

办公室安全生产责任制

1. 负责及时批转、印发上级和本单位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规定、指令、决定、通知、通报等。
2. 负责全矿的安全生产会议报告的起草和会议准备工作。
3. 负责上级检查及外来宾客的接待和安排食宿的工作。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
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365122013020012011>